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4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高股份	股票代码	0026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国	任燕清	
电话	0576-84277186	0576-84277186	
传真	0576-84277383	0576-84277383	
电子信箱	zqb@yonggao.com	zqb@yongga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509,048,185.54	1,444,434,196.82	1,456,701,014.56 ¹	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650,312.29 ²	97,151,633.98	97,808,119.87	2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5,478,842.95	99,049,916.06	99,706,401.95	1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119,795.23	53,424,953.51	52,943,319.59	104.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0.11 ³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0.11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9%	4.69%	4.72%	0.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751,083,628.05	3,472,243,388.08	3,487,561,009.29	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69,581,704.34	2,210,075,268.75	2,210,931,392.05	2.65%

注：1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同一控制下企业浙江公元电器有限公司，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2 由于母公司高新技术企业需要重新认定,在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之前 2015 年的企业所得税暂按 25% 计算和缴纳。

3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7 股），股本由 4.32 亿股变更为 8.64 亿股。本表按 8.64 亿股调整计算了上年同期相关数据。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11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8%	368,740,000			
卢彩芬	境内自然人	15.00%	129,600,000	97,200,000	质押	23,720,00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12.06%	104,160,000	82,620,000	质押	53,000,000
台州市元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32,4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4,828,744			
王振国	境内自然人	0.47%	4,095,1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0%	2,60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百度百发策略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1,942,436			
郑双惠	境内自然人	0.22%	1,930,200			
彭松华	境内自然人	0.20%	1,758,1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张建均、卢彩芬为夫妻关系，同为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公元集团”）之股东，张建均持有公元集团 75% 股权，卢彩芬持有公元集团 25% 股权。卢彩芬作为自然人，又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第三大股东张伟为张建均之弟。公司第四大股东为台州市元盛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元盛投资”），其中张建均持有元盛 81.76% 股权、张伟持有元盛投资 5.48% 股权。上述三人与公元集团和元盛投资存在关联关系。张建均、卢彩芬夫妇为一致行动人，他们已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					

	补签《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约定在直接或间接履行股东权利和义务方面始终保持一致。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上半年，在国际经济复苏缓慢，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背景下，特别是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减速，房地产行业投资增速回落，给塑料管道行业发展带来诸多压力与挑战。但同时，国际原油价格下跌使塑料管道所需原材料价格在低位徘徊，降低了企业采购原材料成本，提高了企业的盈利空间，又给塑料管道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我们认为，以 2014 年国务院下发 27 号文《关于规范城市地下管网建设的指导意见》为标志，塑料管道行业发展机会由地上转入地下，地下管网建设将接力房地产，开启地下“黄金十年”。

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积极把握市场及国家政策的有利时机，持续推进集团一体化运营，完善产业布局，加大品牌宣传力度，巩固现有客户群体并努力发掘新客户，加大创新与研发力度，改善产品质量与提高服务水平，有效确保了公司上半年度业务的稳步增长。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09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59%；利润总额 1.5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8.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33%。报告期期内，公司生产塑料管道与型材 15.15 万吨，同比增长 3.14%，整体产销率为 96.6%，产销总体均衡。本报告期，外贸出口收入为 1.3 亿元，同比增长 13.13%。本报告期内，公司

毛利率为 29.57%，比上年同期上升了 4.81 个百分点。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浙江公元电器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年6月5日	17,800,000.00	100%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震宇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